

2024年度维西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	维西县公安局	维西县消防救援大队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	保安从业单位及其保安服务活动情况的检查	保安行业相关单位	2月—10月	10%	实地检查	县级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2	维西县公安局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、维西县应急管理局	易制毒化学品生产、经营、使用单位抽查	对被许可经营、使用第一类（非药品类）易制毒化学品企业（事业）单位的购买、使用、存储情况及相关台账进行监督检查	生产、使用、经营第一类（非药品类）易制毒化学品企业（事业）单位	2月—11月	50%	现场检查 书面检查	县级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3	维西县财政局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、维西县税务局	会计领域	代理记账机构的基本情况、执业质量、工商登记事项、工商公示信息、报税人员和执行国家税收政策情况	代理记账机构	8-9月	20%	现场检查	县级组织实施	
4	维西县农业农村局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	农业生产资料监管	兽药监督检查	兽药使用单位	4月-11月	县区级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制定比例抽取兽药经营企业	实地核查	县级组织实施	
5										

2024年度维西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6	县工业信息化和商务外事局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	零售业、住宿和餐饮业、居民服务业发卡企业	1月—11月	10%以上	实地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7	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	汽车（新车）销售	新车销售市场监管	新车销售市场经营主体	1月—11月	5%以上	实地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8	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、维西县公安局	二手车交易	二手车市场监管	二手车交易市场和二手车经营主体	1月—11月	5%以上 (不少于3户)	实地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9	维西县统计局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	国家常规统计抽查	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、统计台账情况	一套表调查单位	3-11月	1户	现场检查	县市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，实施检查	
10	维西县税务局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	住宿餐饮行业涉税涉费事项抽查	税务检查与职能部门共同进行涉税涉费事项抽查	纳税人、扣缴义务人、缴费人	3-11月	5户	试点检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等方式	县市级组织实施	

2024年度维西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1	维西县消防救援支队	维西县公安局、维西县卫生健康委	宾馆、旅店监督抽查	宾馆、旅店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； 宾馆、旅店卫生情况的检查； 宾馆、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； 宾馆、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。	维西县行政区域内的各类宾馆、旅店	1-11月	3%	现场检查	县市抽取检查对象，分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2		维西县市场监管局	消防产品使用领域检查	消防产品质量情况（含市场准入检查、一致性检查、现场检查判定和抽样送检等）	维西县行政区域内属于消防安全重点单位的人员密集场所	1-11月	3%	现场检查	县市抽取检查对象，分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3	维西县气象局	维西县应急管理局	防雷安全重点单位（易燃易爆建设工程、场所和雷电易发区的矿区）	雷电防护装置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、投入使用的雷电防护装置是否进行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、是否按规定开展定期检测	防雷安全重点单位	11月30日前	10%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4		维西县文化和旅游局	防雷安全重点单位（雷电易发区旅游景点）	雷电防护装置是否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要求、投入使用的雷电防护装置是否进行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、是否按规定开展定期检测	防雷安全重点单位	11月30日前	10%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分级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
2024年度维西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5	维西县林业和草原局	县交通运输局 县水务局	全县临时占用林地情况抽查	临时占用林地审批的检查	全县临时占用林地的单位和个人	11月30日前	100%	现场检查	县级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人员实施检查	
16	维西县林业和草原局	县市场监管局	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情况	已依法取得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行政许可证书的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	审阅相关材料、现场检查	11月30日前	100%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》、《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》	县级实施	

2024年度维西县市场监管领域县级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任务时间	抽查比例/户数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备注
	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
17	维西县林业和草原局	全县范围内因城市建设、绿化和科研教学需要移植野生树木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	因城市建设、绿化和科研教学需要移植野生树木审批	已依法取得移植行政许可决定证书、采集证书的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	已依法取得移植行政许可决定证书、采集证书的公民、法人或其他组织	12月15日前	1%	云南省森林条例》第二十二条 因城市建设、绿化和科研教学需要移植野生树木的，按照下列理： (一) 移植一般树木不到四十株的，由县级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；(二) 移植一般树木四十株以上不到八十株的，由地州市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；(三) 移植般八十株以上或者移植出省的，由省林业行政主管部门审批。	县级实施	
18	维西县林业和草原局	维西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	维西县境内	涉木单位或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是否办理植物检疫证书检查	涉木单位或企业在经营过程中是否办理植物检疫证书检查	11月30日前	30%	审阅相关材料、现场检查	县级实施	